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与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2021年12月2日，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授信的议案》，同意授予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电控”）及下属企业授信额度80亿元。其中：债券包销额度30亿元，具体业务品种由总行信用审批委员会核定；额度有效期1年，自董事会审批通过之日起生效。

北京电控为本行关联方，与其进行的交易构成本行的关联交易。本行对北京电控授信80亿元，超过本行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根据本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已构成重大关联交易，经本行内部授权审批程序审查后，应提交关联交易委员会审批，并报董事会进行最终审批。

二、关联方介绍

北京电控成立于1997年4月，为北京市人民政府投资组建的国有独资公司，注册资本313921万元，由北京国有资本运营管理有限

公司 100% 出资，北京市国资委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实际控制人是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北京电控主要产业分布于半导体显示、集成电路、新能源、电子信息服务等产业领域。2021 年，北京电控名列“2021 中国企业 500 强”第 151 位、“2021 中国制造业企业 500 强”第 63 位。

根据 2020 年末经审计合并报表数据，北京电控总资产 4873 亿元，总负债 2845 亿元，资产负债率为 58%；2020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536 亿元，经营活动净现金流 393 亿元。截至 2020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68 亿元，2020 年全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39 亿元。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

本行与北京电控的关联交易坚持遵循一般商业原则，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符合中国人民银行利率政策以及本行同类产品定价相关管理制度。

四、关联交易的影响

本行向北京电控授信，定价合理、公平，符合监管部门相关法规要求及本行关联交易管理相关规定，授信流程符合本行内部控制制度要求。

五、独立董事的意见

北京银行与北京电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的关联交易是正常业务经营所必需的，交易定价是以市场价格为基础，体现公平交易、协商一致的原则，关联交易定价合理、公平，不会影响公司资产的独立性，

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上述关联交易符合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部门要求，符合《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其它内部制度相关规定，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议案，但如在实施过程中发现有明显风险，建议管理层采取相应的有效措施控制风险。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董事会决议；
- 2、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12月3日